

扬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

项目名称：宝应县 2022 年及 2023 年幸福河湖建设标识牌采购及制作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23-HXZC-G2024-0007

甲方（采购人/买方）：宝应县水务局

乙方（供应商/卖方）：南京润亚广告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本项目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合同标的

1.1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采购及制作安装项目共计划采购标识牌 16 处及河长公示牌 11 个。16 处标识牌投放位置如下：白马湖下游引河（曹甸镇引连大桥段）、宝应大河（望直港镇兴旺村段）、宝应大河（鲁垛镇陶林段）、新城一纵河（城区海棠公园北段）、城东排河（城区淮江路公交站台段）、北五支（城区龙潭公园南端碧桂园桥处）、城市河（开发区城市河公园处）、东阳景观河（开发区东阳公路侧）、卞东生产河（城区）、郭庄中心河（城区）、夏集围庄河（夏集镇）、新城一横河（城区）、新城三横河（城区）、大寨河（广洋湖镇）、许庄排河（城区）、振兴河（山阳镇）。城区河道 11 个河长公示牌投放位置及内容根据业主方要求实施。

1.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措施、质量保证措施、服务措施等。

（1）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运距、吊装、标识牌底座安装基础、售后等，负责项目的具体安装、运输、维护、检修等工作，并对安装进度与质量负责。按照项目实施的相关流程在招标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交付。

（2）项目启动后，需要立即组织项目相关的人员熟悉本项目相关的所有细节，熟悉项目的具体内容，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与进度表。

（3）为了保证施工质量，需要制定质量管理计划、质量控制标准、质量保证措施以及安全生产措施等。

（4）在项目实施期间双方将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完成各自的职责。需要制定成熟可行的方案以保证招标方在整个项目施工过程中任意阶段（比如安装阶段、验收阶段、日常维护阶段）对服务质量不满意的的情况下，能够得到及时的响应与改善。

1.3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等要求详见附件一。

2、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拾玖万壹仟柒佰贰拾元人民币（¥：291720元）。

2.2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所乙方提供货物的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2.4 本合同总金额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3、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关于本项目政府采购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 | |
|---------------|-------------------|
| (1) 投标响应文件； | (2) 投标产品配置与报价文件； |
| (3) 供货一览表； | (4)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5) 服务承诺； | (6) 中标通知书； |
| (7) 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 (8) 乙方投标时提供的响应文件。 |

4、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5、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6、履约保证金

6.1 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允许中标人自主选择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6.2 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乙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以及弥补合同履行中由于乙方自身行为可能给甲方带来的各种损失；若履约保证金额不足以弥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主张索赔。

6.3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本合同履行结束后由甲方退还。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4 履约保证金收取：无。

6.5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换的情形：

6.5.1 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得将货物或服务及其他服务进行转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5.2 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6.5.3 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性能、参数、服务不满足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要求，且不能满足甲方使用要求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是分包方式履行的，乙方应就采购项目向甲方负全责。

8、质保期

8.1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 2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9、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9.1 交付期：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供货到位并安装完毕

9.2 交付方式：/

9.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0、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10.3 合同款项支付：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工程量 50%后，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支付

合同总价 30%；货物运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且安装、调试到位，最终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余款，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

11、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2、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2.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4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5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3、交货、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应当在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将货物交付甲方，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在发货前，乙方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初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到甲方后，甲乙双方须在 个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负责产品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乙方在甲方使用前进行调试，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3.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若聘请第三方中立机构验收，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5 甲乙双方关于调试和验收的其他约定：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关于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政策规定。如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已正式公布的最近一期信息为准，如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认证证书的或认证证书提供不全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他条件相同情况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标识牌采购及制作安装，主要包括：标识牌的制作、安装及维护，采购人将在 2024 年 5 月中旬组织验收。

14、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乙方发货时，产品使用说明书、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4.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接货。根据甲方通知的时间和指定的地点，乙方负责安排送货、装卸、清点、堆放，设备初验收合格前的保管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14.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经初步验收即视为货物交付。

15、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初验收和终验收货物的，甲方应按未付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无故逾期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

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违约，在消除违约情形前，应按货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待付货款中扣除。

15.4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5 乙方所交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乙方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甲方拒绝接受的除外），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选择解除本合同或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可追究乙方的其他违约责任。

15.6 合同生效后，发现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10%的赔偿金，

15.7 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应执行招标文件规定，如未按规定执行则按货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待付货款中扣除，包括但不限于：

(1) 2 日内完成标识牌图纸复核，提供标识牌实物图纸及底座附属设施图纸。15 日内标识牌制作到位并同步实施完成底座基础建设。

(2) 2 日内制定完成本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并提交建设单位审核。

(3) 施工班组须配备技术管理人员 1 名、安全监督人员 1 名、现场安装作业人员 4 名及相应的专业吊装人员及设备，具备 2 套施工班组同时作业条件。

(4) 标识牌维保期涉及重大安全隐患的问题，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能够排除安全隐患，5 日内维修完毕。标识牌维保期一般质量问题，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提出切实可行的维修方案，3 日内维修完毕。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的地震、洪水等，但一方违约或疏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

16.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若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7、争议解决

17.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在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7.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下列两种方式的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向宝应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17.3 若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都没有选择解除合同的，为避免扩大损失，在诉讼或仲裁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

18、合同其它

18.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8.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8.4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贰份。

甲方：宝应县水务局

地址：宝应县苏中中路 155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2024 年 4 月 11 日

乙方：南京润亚广告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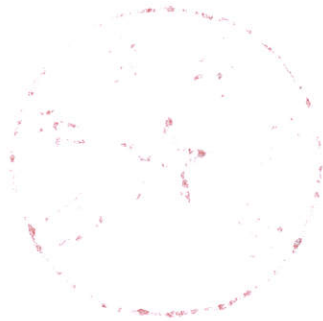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道东阳村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 2024 年 4 月 11 日





附件一：

采购清单及相关参数要求：

本项目主要为标识牌采购及安装。具体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本采购文件中项目需求产品清单及招标参数的相应规定为准。（其中根据工艺要求，标识牌参数可以适当优化，但不小于招标参数，标识牌基础参照图纸施工，标识牌抗风等级标准必须在八级(含)以上)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一	白马湖下游引河(曹甸镇引连大桥段)			
(一)	宣传牌	个	1	(5.750*3.291米*厚度0.2米)，1.5mm304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标识牌正面与背面均设有宣传标语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4	
2	C25 混凝土	方	3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二	宝应大河(望直港镇兴旺村段)			
(一)	宣传牌	个	1	(5.879*2.697米*厚度0.2米)，1.5mm304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4	
2	C25 混凝土	方	3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三	宝应大河(鲁垛镇陶林段)			

(一)	宣传牌	个	1	(4.715*2.832米*厚度0.2米), 1.5mm304 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5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四	新城一纵河(城区海棠公园北段)			
(一)	宣传牌(6.290*2.734米*厚度0.2米)	个	1	(6.290*2.734米*厚度0.2米), 1.5mm304 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6	
2	C25 混凝土	方	5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五	城东排河(城区淮江路公交站台段)			
(一)	宣传牌	个	1	(6.699*2.655米*厚度0.2米), 1.5mm304 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6	
2	C25 混凝土	方	3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六	北五支(城区龙潭公园南端碧桂园桥处)			

(一)	宣传牌	个	1	(4.373*2.210米*厚度0.2米), 1.5mm304 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4	
2	C25 混凝土	方	4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七	城市河(开发区城市河公园处)			
(一)	宣传牌	个	1	(4.363*2.465米*厚度0.2米) 1.5mm304 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4	
2	C25 混凝土	方	3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八	东阳景观河(开发区东阳公路侧)			
(一)	宣传牌	个	1	(4.518*2.699米*厚度0.2米), 1.5mm304 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九	卞东生产河(城区)			

(一)	宣传牌	个	1	(2.479*2.286米*厚度0.08米), 1.5mm304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2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	郭庄中心河(城区)			
(一)	宣传牌	个	1	(2.573*2.167米*厚度0.08米), 1.5mm304不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一	夏集围庄河(夏集镇)			
(一)	宣传牌	个	1	(5.740*2.302米*厚度0.12米), 1.5mm 热镀锌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4	
2	C25 混凝土	方	3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二	新城一横河(城区)			
(一)	宣传牌	个	1	(2.540*1.806米*厚度0.08米), 1.5mm304不

				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三	新城三横河(城区)			
(一)	宣传牌	个	1	(2.753*2.656 米*厚度 0.08 米), 1.5mm304 不 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四	大寨河(广洋湖镇)			
(一)	宣传牌	个	1	(5.439*2.710 米*厚度 0.12 米), 1.5mm 热镀锌 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5	
2	C25 混凝土	方	4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2	
3	安装费	次	1	
十五	许庄排河(城区)			
(一)	宣传牌	个	1	(2.675*2.174 米*厚度 0.08 米), 1.5mm304 不 锈钢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六	振兴河(山阳镇)			
(一)	宣传牌	个	1	(5.293*3.908 米*厚度 0.12 米), 1.5mm 热镀锌 烤漆 精工焊接 10mm 高清 UV 打印
(二)	土基(基础砂垫层)			
1	基础挖塘	方	3	
2	C25 混凝土	方	2	
(三)	其它			
1	吊机	次	1	
2	运费	处	1	
3	安装费	次	1	
十七	城区河道			
(一)	河长制公示牌	个	11	(内径 1 米*1.5 米, 立杆直径 5 厘米*2.8 米), 1.5mm304 不锈钢精工焊接
(二)	其它河道告示牌	个	10	(内径 1 米*1.5 米, 立杆直径 5 厘米*2.8 米), 1.5mm304 不锈钢精工焊接
(二)	安装费(含 C25 混凝土基础)	次	21	